

史记

〔汉〕司马迁 撰

国学经典

国学经典

〔汉〕司马迁 撰

史记

郭灿金 魏明云 注译

中州古籍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史记/(汉)司马迁撰;郭灿金,魏明云注译. —郑州:中州古籍出版社,2010.7
(国学经典)
ISBN 978 - 7 - 5348 - 3388 - 5

I . ①史… II . ①司… ②郭… ③魏… III . ①中国 –
古代史 – 纪传体 ②史记 – 注释 ③史记 – 译文 IV . ①K204. 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0)第 120759 号

出版社:中州古籍出版社

(地址:郑州市经五路 66 号 邮政编码:450002)

发行单位:新华书店

承印单位:郑州市智丰印刷厂

开本:640mm × 960mm **1/16** **印张:**22

字数:240 千字 **印数:**1 – 5000 册

版次:2010 年 7 月第 1 版 **印次:**2010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定价:28.00 元

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由承印厂负责调换。

史记

前 言

已故的日本著名学者、中国文学和历史研究家吉川幸次郎曾说过一句话：“希罗多德是西方历史之父，汉代司马迁在公元前1世纪写的《史记》，则是我们东方的历史之父。”也许是翻译的原因，吉川的这句话似乎有些语病，但这并不妨碍他要表达的意思，那就是，他将司马迁和希罗多德并举，认定他们一东一西，双峰对峙，二水分流。无疑，吉川先生盛意可感，誉司马迁为“我们东方的历史之父”也自有深意在焉，但这一“溢号”却容易将人导入歧途，因为“父”的文化意义在于“权力”和“生殖”，容易让人忽视《史记》本身的力量，忽视了《史记》和司马迁之间的双重“救赎”。

对于《史记》，毛泽东说过这样的话：“中国有两部大书，一曰《史记》，一曰《资治通鉴》，都是有才气的人在政治上不得意的境遇中编写的。”相对于吉川幸次郎的话，毛泽东的话堪称微言大义。毛泽东看重的是“发生学”意义，这显示了他的“独到”和史家“眼界”。换言之，即他指出了《史记》的力量，传达了《史记》和作者司马迁之间的双重“救赎”关系。

“政治上不得意的境遇”是一种显性力量，这样的境遇包含了一种巨大张力，而司马迁恰恰就站在这个张力的入口之处。

对于司马迁来说，这个人口的名字叫“宫刑”。这个人口暗含诡异，它的意义是复杂的，不进此门，意味着生命的终结；进入此门，则意味着告别男性之躯。相对于后人所面对“为人进出的门紧闭着，为狗进出的门敞开着”的二元对立的困境，司马迁的处境显然更为复杂，更为无可选择。是“引刀一快”抑或是“忍辱偷生”，同样成了“千古艰难”。存在还是毁灭，突然成了一个真真切切的问题。此时，死了一了百了，得“大欢喜”；生存则忍羞含垢，得“大苦难”。

然而，司马迁选择了生存，于是他走向“蚕室”。

走进“蚕室”，他已经超越了生死；走出“蚕室”，他已经走向了圣人。“圣人无名”，岂能以“父”名之？

后来，司马迁说：“知死必勇，非死者难也，处死者难。”对这句话，后人理解各不相同，但揣摩司马迁的本意，他似乎表达的是这样一层意思：一个人如果感觉到已是非死不可，那他必定会勇敢起来。因为去死并非难事，处理好要不要去死、怎么去死才是难事。我想“蚕室”之中，“宫刑”之后，是这句话在激励他。他还说过另外一句被人广为传颂的话：“人固有一死，或重于泰山，或轻于鸿毛。”

宫刑之后，他已是“刑余之人”，没有了性别，更没有了尊严。此时，现实已经不再是他的对手，他的对手是他自己，他的对手来自形而上。他独自代表着时代和人类，迎接着扑面而来的人类的根本问题——如何对抗人类自身的悲剧性命运，如何抵抗无所不在的虚无，如何超越命定的死亡。

中国文化史上，很少有人遭逢过如此重大的命题：他们要么面对的是困顿，要么面对的是死亡，只有他被推到了如此的风口浪尖之上。他不怕死亡，但他要超越死亡；他无意苟活，但他必须偷生。因此，是命运、是现实、是历史、是巧合成全了司马迁。他们

借李陵之身，假汉武帝之手，靠刀锯之功，完成了司马迁的成圣礼。在这个意义上，汉武帝恰似司马迁的同党。若非经李陵之祸，司马迁就缺乏了力透纸背的气质和风范。因此，司马迁的经历首先不是一个史家和作家的成长故事，而是一个英雄和圣人的成长故事。无法想象，不经此变，司马迁会给我们留下一部什么样的《史记》。

此时，所谓的“究天人之际，通古今之变，成一家之言”，已经是最低层次的行动纲领，这仅仅是司马迁写作的直观目的，却不是司马迁意义的全部。至于后人言之凿凿地断定，说司马迁要用自己的伤残之躯战胜汉武帝，此话显然不着边际。一个和人类悖论相抗衡的人，不会如此自降身价，自取其辱。命运都不能成为他的对手，一个庸俗的皇帝，所谓的“今上”，岂会被他放在眼内？显然，说司马迁意在汉武帝，这是后人因“小器”而生出的“小气”。

所以说，是《史记》“救赎”了司马迁。若不是心里存了著述之念，他不会如此“就极刑而无愠色”。然而，“救赎”是双向的。走出“蚕室”的司马迁已无法归类，非男非女，非官非“宦”，富贵功名已是过眼云烟，声色犬马已是恍若隔世，他被命运和现实“赶上”了神坛，回首望去，高处不胜寒。神坛之上，一己之悲了无意义。刀笔之下，青简之上，他随意点染，便已满纸烟霞。因此，在自己被救赎之时，他也救赎了《史记》——那个时候，他为它取名《太史公书》。

有了这样的双重救赎，让《史记》有了重量，有了力量；有了质感，有了质量，它将古人和来者之作衬托得寡淡如水。

有一个细节大可玩味。中国人有托圣的传统，譬如《黄帝内经》，譬如《周易》……都假托了圣人之名。甚至有人考证，连大气磅礴的“还我河山”，亦是“托圣”之作。那些在历史上没有留下名字的“托圣者”，为了让自己的智慧、自己的念想长存天地之

间，他们假托圣人之名，而不计较自己声名湮灭。很明显，这是智慧之举，但也是无奈之举。他们无法推测，若不借了圣人的名号，他们的思想，是否会有意留意；他们的智慧，是否依旧闪光。因此，他们果断地选择“托圣”，自己则隐藏在了圣人之后。从此之后，山高水长，但他们的名字已和他们自己的思想、智慧了无干系。但是，我们却记住了司马迁，记住了他的《太史公书》。他没有走“托圣”的旧路，我们无由得知是什么驱使他做出如此的决定，但有一点是明确的，他本身的经历，已具备足够的传奇，他不需要托圣，他不需要假托一个无关的圣人来完成自己，因为他本身已是圣人。

唯有圣人之作，我们才可以读到其“神性”。

《史记》的“神性”在于它的“全息”。

所谓的“全息”，不是指它内容的无所不包，而是指它平实的语言背后有丰满的生活元素、历史元素。《史记》是“立体”的，每一个人物、事件，皆“横看成岭侧成峰”。譬如“项伯乃夜驰之沛公军”一事，有人斥项伯“卖主”，有人赞项伯“有大局观”，也有人从中发现了楚汉媾和的蛛丝马迹。又如蔺相如之“完璧归赵”，有人盛赞其大智大勇，也有人直斥其匹夫之勇……完全对立的观点，居然都能在《史记》里找到自圆其说的证据，此之谓“全息”。我们无法推知司马迁写作之时的状态，但他的刀笔在竹简上游走之时，一定是充满神性的，否则，怎么能写出如此可以自我“解构”的文字？

是否“全息”，其实恰恰是衡量一部作品是否伟大，是否具备“神性”的关键。在这个意义上，我们也就理解《红楼梦》等经典作品的伟大。为什么有一千个读者，就会有一千个哈姆雷特？就是因为莎士比亚的文字是全息的。而司马迁的不同之处在于，他描摹的对象是古人，他叙述的事件是旧事，他不能“创造”一个古

人出来，更不能“构想”一件旧事出来，他只能让古人在他的笔下“复活”，只能让旧事在他的笔下“重现”。历史和现实留给他的创造空间相当狭窄。他可以追慕《春秋》之“微言大义”，将万千悲喜褒贬不动声色嵌入只言片语之中。然而，《春秋》的文字本身不是自足的，要弄清它的只言片语，我们需要借助外力。其实，不要说我们，不借助《左传》、《公羊传》、《穀梁传》这所谓的“春秋三传”，古人也已经很难将《春秋》读得明白。《史记》则不是这样，它本身是“自足”的，全书合在一起是部百科全书，而每篇单列，照样是自成一体。更重要的是，《史记》的文字本身具备了极强的“自足”、“自立”能力，似乎司马迁赋予他的文字以生命，那些文字不依赖司马迁独立活在那里。于是，别人给的是平面，司马迁给的是立体；别人给的是单色，司马迁给的是多彩；别人给的是正面，司马迁给的是正面、侧面加倒影。一个城堡，他留出了一千条进出的门径，加了一千把锁，也给了千套钥匙。

因此，我们将司马迁的文字视为“全息”的。若无如椽之笔，岂有“全息”之文？他的厚重，在于他不经意创造出来的“全息”。他提供的不是“报道”，而是“钻石”，无论从哪个角度，皆可见其璀璨光彩。他的全能，岂是一句“其文直、其事核，不虚美、不隐恶”所能概括？千百年后，展读《史记》，我们不禁会问，一个人怎么会有如此的力量？一个人的文字怎么会有如此的力量？写作过程中，他是否神灵附体？否则，他怎么会如此全知全能？也许，此时我们会想到一个词——天纵，是啊，若非“天纵”，他的文字为什么总是处处具有“灵性”，具有“神性”？

当他“成一家之言”后，我们就失去了所有关于他的消息。突然之间，他就成了一个谜。他去了哪里？在他生命的最后一刻，他是什么状态？所有这些都变得扑朔迷离。也许，他是把所有的生命都投射进了《史记》之中，因而，《史记》既成，他就懒得再多说

一句。生死早已被他参破，荣辱已激不起半点漪沦。生已了无意义，死亦不值一提，他岂能还纠缠于生死？

斯人已逝，《史记》长存。好在，今日我们依然能通过《史记》，想见司马迁之为人；我们依然能透过《史记》，感受司马迁与自己作品之间的双向救赎，从而，让我们看到司马迁的力量，《史记》的力量。因而，有了这本白话《史记》。

但是，应该对读者诸君说明的是，本书是个选本。既然是个选本，就一定有编选者本人的趣味在。只要是个人趣味，就难免顾此失彼，而顾此失彼，则是对读者的不负责任。因此，对于编选者，在编选的过程之中，两难几乎无法避免。既想让自己所喜欢的篇目进入选本，又要时时提醒自己保持相对的公正；既要向自己妥协，也要向那个假想的标准妥协。相互妥协的结果，就是本书目前的样态。目前的样态，不会是理想样的样态，只能是稳妥的样态、现实的样态。

理想的样态，追求的是编选者个人的口味；稳妥的样态，在意的是常识意义上的价值；现实的样态，重视的是古今、彼此、物我等等之间的“和谐”。

基于以上考虑，故选以下篇目：

《项羽本纪》：本篇概述项羽短暂一生的光荣与梦想，悲剧与豪情，读之不时让人废书而叹。

作为秦末汉初之间最重要的过渡性人物，项羽不仅仅是不世出的英雄，更是一个没有长大的男孩儿；他不仅代表了一段可歌可泣的历史，更寄寓了太史公的复杂情感。

《留侯世家》：本篇讲述的是千古“帝王之师”张良的奋斗史。

在波诡云谲的秦汉之交，张良以其半人半神的形象深入人心，他的成功是智商的成功，更是情商的成功。读懂了张良，就读懂了刘邦，就读懂了项羽，就读懂了韩信和萧何，就读懂了楚何以亡而

汉何以兴。

《廉颇蔺相如列传》：本篇为赵国四位文臣武将的合传。

举重若轻，四两千斤，本篇自是大家风范。长期以来，出自本篇的“将相和”、“完璧归赵”，乃至“廉颇老矣，尚能饭否”皆为人熟知，但更多的人只是读到了表面的五光十色，却对其中的“大国外交”、君臣斗智等更为精彩的内容视而不见，悲夫！

《鲁仲连邹阳列传》：本篇记述了两位奇人的事迹。

有人为此篇作的推荐语曰“功成不居，不屈权贵”，此言大致不差。但本篇更吸引我的是其中的一句话：“白头如新，倾盖如故。”呜呼，“白头如新”常有，“倾盖如故”难觅！

《吕不韦列传》：本篇既状吕不韦波澜起伏的一生，亦不乏情色与阴谋。

借助大手笔的策划，吕不韦华丽转身，立主定国，由商而政，位极人臣。但人在江湖，便身不由己，任你纵横捭阖，总难逃命定的失败。即使如此，我们依然无法不服吕不韦早年开阔的眼界，娴熟的手段。

本篇之中有“限制级”的古代新闻，但相信不是太史公在“八卦”。

《刺客列传》：本篇状刺客群像。

自古以来，衮衮诸公皆曰此篇为“第一激烈文字”，但是，切莫为此类大言所吓倒，夜深人静，慢品荆轲，努力感受文字背后主人公的形象，你会感到，“激烈”之后有“无奈”。

《淮阴侯列传》：本篇叙韩信一生之跌宕起伏。

人无远虑，必有近忧，很多人宁愿相信错觉和直觉，也不愿相信逻辑和常识，譬如韩信。因此，失败也就无可避免。

《魏其武安侯列传》：本篇为特定场合之特定人物魏其的传记。

但是，此篇又不仅仅是传记，其中有官场文化，有政治斗争；

有失势政客，有得意佞臣。本篇堪称微言大义，皮里阳秋，太史公胸中自有丘壑。

《李将军列传》：本篇是将军李广的传记。

“卫青不败由天幸，李广无功缘数奇。”这是王维一句很著名的诗，他将李广终其一生难以封侯的原因归结为命运，此话诚然不错，但却是无用的真理。认真分析李广早年的经历和失误，相信诸位自会找到李广无封的具体原因。

《货殖列传》：本篇堪称中国古代商业史。

本篇无疑乃今人之所谓“宏大叙事”，但在五彩斑斓的山川风物之后，太史公依然写商业巨子，写商业智慧，贯注其中的商业精神，也许可以看做中国式“商道”。

于此十篇之外，选编者特意选录《太史公自序》，其意在于让诸君听到太史公本人的声音，以印证各自的阅读体验。

最后需要说明的是，选编者强作解人，率尔操刀，不揣浅陋，将太史公之古雅转为村言，其间时有捉襟见肘之感，常生羞惭无地之叹。

长夜似尽，纸短情长，谨以此向太史公致敬！

郭灿金

2010年5月

目 录

卷七

项羽本纪 _____ 13

卷五十五

留侯世家 _____ 63

卷八十一

廉颇蔺相如列传 _____ 87

卷八十三

鲁仲连邹阳列传 _____ 109

卷八十五

吕不韦列传 _____ 132

卷八十六

刺客列传 _____ 144

卷九十二

淮阴侯列传 _____ 175

卷一百七

魏其武安侯列传 _____ 209

卷一百九

李将军列传 _____ 233

卷一百二十九

货殖列传 _____ 250

卷一百三十

太史公自序 _____ 282

卷 七

项羽本纪

项籍者，下相人也，字羽。初起时，年二十四。其季父项梁，梁父即楚将项燕，为秦将王翦所戮者也。项氏世世为楚将，封于项，故姓项氏。

[译文]

项籍是下相人氏，字羽。起兵反秦时，年满二十四岁。他有个小叔父名叫项梁，项梁的父亲名叫项燕，项燕就是惨遭秦将王翦杀害的那位楚国将军。项家世世代代都身佩楚国将印，因为有功被封在项地，所以他们就以“项”为自家姓氏。

项籍少时，学书不成，去^①，学剑，又不成。项梁怒之。籍曰：“书足以记名姓而已。剑一人敌，不足学，学万人敌。”于是项梁乃教籍兵法，籍大喜，略知其意，又不肯竟学。项梁尝有栎阳逮^②，乃请蕲狱掾曹咎书抵栎阳狱掾司马欣，以故事得已。

项梁杀人，与籍避仇于吴中。吴中贤士大夫皆出项梁下。每吴中有大繇役及丧，项梁常为主办，阴以兵法部勒宾客及子弟，以是知其能。秦始皇帝游会稽，渡浙江，梁与籍俱观。籍曰：“彼可取而代也。”梁掩其口，曰：“毋妄言，族矣！”梁以此奇籍。籍长八尺余，力能扛鼎，才气过人，虽吴中子弟皆已惮^③籍矣。

[注释]

①去：放弃，丢下。②逮：及，指有罪相连及。③惮：害怕。

[译文]

项羽年少时曾开蒙识字，由于没有任何长进就弃而不学；半道改攻剑术，同样毫无成就。项梁曾为此对项羽大发雷霆。项羽却说：“读书识字这玩意儿，能用来记记姓名就已足够；剑术再高超，也只能抵挡一个人，不具备太大的学习价值。我要学就学能抵挡万人的大本事。”因此，项梁就开始传授项羽兵法，这让项羽十分高兴，谁知刚刚懂得了一点儿兵法大意，项羽就不肯再下工夫了。项梁曾因他人牵连而被栎阳县衙拘捕，他就恳请蕲县狱掾曹咎给栎阳狱掾司马欣写了封说情信，这才让自己的案件画上了句号。后来，项梁身犯命案，为了躲避仇家，他就和项羽逃匿到了吴中。即使是当地有才能的士大夫，也感到自己的能力无法和项梁相提并论。因而，每逢吴中有规模较大的徭役或丧葬事务时，当地人士总是会请求项梁来主持，在办理这类事情的时候，项梁常常暗中用兵法的原则安排来宾、部署年轻人，借此来观察、了解他们的实际才能。有一天，秦始皇巡游会稽郡，在始皇帝的车马仪仗渡钱塘江的时候，项梁和项羽一块儿前去围观。只听项羽说道：“这个人，我完全可以取代他！”吓得项梁急忙捂住了项羽的嘴巴，告诫他说：“休得胡言乱语，这是株连九族的大罪！”但项梁却因此更加看重项羽。项羽身高八尺有余，双手能轻松举起大鼎，力气明显超过常人，即使是当地的年轻人也都对他惧怕三分。